

磕伤风波——由幼儿在幼儿园内受伤引发的安全案例剖析与反思

王纯
(庐江县幼儿教育集团)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提出：幼儿园把保护幼儿的生命和促进幼儿的健康放在工作的首位。这就指明了安全工作在幼儿园工作中的重要位置。如何采取安全措施，防范各种安全事故的发生已成为当前幼教工作者要研究的刻不容缓的重要课题。

【事件描述】

2023年12月6日中午，身为庐江县学前教育责任区兼职督学的我接到一则投诉电话。庐江县某幼儿园大班幼儿孙某，前几天在幼儿园大班活动室内不慎摔倒，磕到嘴部，导致受伤。当班教师未及时通知家长，直至幼儿放学后才知道此事，因未及时就医，造成孩子唇系带磕裂等不可逆的创伤。来电人向幼儿园反映时却被告知，孩子摔倒的区域是监控盲区，无法确认是他人或客观原因导致的摔倒，引发来电人强烈不满，投诉幼儿园看管不到位，孩子受伤后未及时通知家长。我详细询问来电人事发过程，安抚其情绪，并承诺立即联系幼儿园协调此事。

当天下午，我赶到事发幼儿园，了解事情原委。园长告知：事发当天，幼儿孙某在玩桌面玩具时趴在幼儿用桌上不慎摔倒磕到嘴部，当班教师用药棉简单处理伤口，未及时送医，也没有通知家长（孩子妈妈是该园中班生活老师），更没有报告园长。7日中午，家长带幼儿到庐江县人民医院就诊，初步诊断上唇擦伤、牙龈挫伤、唇系带撕裂。8日，家长辞去生活教师一职，带幼儿去安徽省儿童医院就诊。

理清了事情的来龙去脉，我细致地与园长剖析：这件事原可以避免事件扩大化，因为是教职工子女更容易解决，只要幼儿园关爱到位，妥善解决、沟通及时，家长不会投诉幼儿园。可正因为是教职工子女，当班教师认为好说话，没有按幼儿受伤后幼儿园常规流程处理。事情发生后，园方没有联系家长，淡化此事，导致家长强烈不满。园长听了连连点头，承认自己在得知此事后没有高度重视、积极处理，导致投诉事件发生。

接着，我联系家长到幼儿园面谈，协商解决。第一步，园长及当班教师向家长诚恳道歉；第二步，建议家长带孩子进一步就诊，直至伤口恢复，治疗费用由幼儿园承担；第三步，建议幼儿园加强安全管理，对教师加强安全培训，提高安全意识，对幼儿加强安全教育，提高自我保护能力；第四步，加强幼儿园技防建设，排查重点部位是否全方位安装视频探头，并加以整改。

一个月后，在我的数次协调下，历经三次面谈协商，2024年1月14日，双方签订协议，幼儿园给予家长补偿医疗等费用8000余元，家长承诺不再为此事纠缠幼儿园。幼儿园也在幼儿活动室等重点部位全方位安装了视频探头。至此，投诉一事圆满解决。

【案例剖析】

这是一起关于幼儿园安全工作的普通投诉事件，引发投诉原因是幼儿园对安全工作重视不够，安全管理工作有漏洞，教师安全意识不强，幼儿园安全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不健全，实操性不强。

一、安全监管不力。通过回看事发当时的监控视频，全班幼儿在玩桌面玩具，当班教师没有有序组织教学，幼儿孙某下巴搁在桌子上，身子向下滑动导致受伤。像此类在组织幼儿保教活动时发生安全事故比比皆是。譬如，有的教师组织幼儿户外活动时，只是“放羊式”教学，没有有效地组织与指导，导致幼儿受伤事件屡屡发生；有的教师在幼儿午睡时看管不力，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有的教师在教学活动中碰到比较调皮的幼儿，处置不当，触碰了作为一名幼儿教师的师德底线。因此，幼儿园要科学合理安排幼儿一日活动，规范幼儿园教育教学常

规管理，加强对教师的日常教学巡查指导，加强教师的师德师风教育，切实提高幼儿园安全监管力度，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安全意识不强。身为该责任区幼儿园兼职督学，第一次进园协调，我询问事发时当班教师为什么不及时送医并上报园长。她说幼儿家长是本园同事，和她平时关系较好，孩子又是自己磕伤，伤口已处理，不再流血，问题不大，所以没有送医，也没有上报园长。该园教师安全意识如此薄弱，没有第一时间及时妥善处理，导致事情进一步扩大发展。该幼儿园对教职工的安全培训严重缺乏，安全职责没有明确到人，安全管理力度不够。

【案例反思】

安全工作是幼儿园工作的重中之重。幼儿的安全不仅关系到家庭的幸福，也会影响到社会的稳定。我在日常督导工作中，接到的投诉事件约70%与校园安全问题相关，笔者在此呼吁幼儿园及社会各界应高度重视安全工作。

一、建立健全安全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二十二条中明确指出：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应当建立安全制度，加强对未成年人的安全教育，采取措施保障未成年人的人身安全。幼儿园要建立安全制度，健全安全管理组织体系，落实安全岗位责任制；要制定安全防范各项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到位。

二、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幼儿园要定期对教职工、家长、幼儿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教育，定期开展教职工预防幼儿伤害相关知识和急救技能培训。幼儿园可邀请警察、律师消防员等社会人士进校园，开展“法纪宣讲”“消防演练”“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教职工、家长及幼儿的安全意识。

三、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幼儿园须坚持师德师风为第一标准，将师德师风教育与园本培训、园务管理等全面结合，一是加强学习，定期组织教师学习《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相关文件，规范职业行为；二是加强教育，挖掘身边的典型案例，通过公众号、宣传栏等媒介正面宣传先进事迹，通过会议通报、座谈会等形式以案示警，剖析缘由，对教师强化警示教育，防范师德失范行为发生；三是与绩效考核、职称评审等挂钩，约束教师的师德行为。

四、加强多方协作联动。幼儿园须承担主体责任，强化人人都是安全员意识，将三管三必须落到实处。一要加强家园协作，幼儿园要定期召开家长会或家长代表座谈会，重视家长对幼儿园关于安全方面的诉求，把安全工作抓细抓实。当幼儿发生安全事故时，教师要在联系家长的同时，将幼儿及时送医治疗，后续追踪幼儿病情，妥善处理赔偿等事宜。二要加强园社协作，与属地公安、城管、消防等单位多元联动，排查校园内外安全隐患，闭环整改，形成共建平安校园合力，为幼儿生命安全保驾护航。

作者简介：王纯，庐江县幼儿教育集团党支部书记、总园长，高级教师。坚持科研兴校理念，曾主持完成国家级少先队课题1项，省级课题3项，市级课题2项，荣获全国、省、市级课题成果奖6次；撰写的论文荣获省级奖项5次，市级奖项10余次，在国家级、省级刊物发表10余篇，出版专著2部。个人先后荣获省十佳少先队辅导员，省素质教育先进个人，市第二批、第四批音乐学科带头人，市中小学教师培训基地专家，市德育工作先进个人、市教坛新星等荣誉。从2016年以来，扎根于“地方戏曲进校园”的系列研究，先后10余次率领庐江县王纯名师工作室成员将戏曲教学送培送教到巢湖市、肥东县、肥西县、庐江县等市县学校。